

中国银行贵港分行全辖营业场所保安服务项目（重）采购邀请公告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贵港分行委托，就中国银行贵港分行全辖营业场所保安服务项目（重）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一、项目名称：

中国银行贵港分行全辖营业场所保安服务项目（重）

二、项目编号：

07-15-04F-2026-D-F-E18393

三、项目情况：

（一）采购内容：

本项目采购贵港分行全辖（分行本部、桂平支行、平南支行）营业场所保安服务，为我行营业场所安全提供安保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邀请文件第四部分采购需求说明书。

应答缺漏项处理：

☒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所有采购内容进行应答及报价，否则其应答将被拒绝。

☐ 其他情形

授予合同供应商数量：1 家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预估 2 年 5 个月）

服务地点：广西贵港采购人指定地点。

项目预算：总价 222.8650 万元(含税)

最高响应限价：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222.8650 万元（含税），报价超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续签管理：无

（二）采购流程：

谈判及评审：

供应商须按规定参加谈判。谈判内容包括且不限于技术方案部分、服务部分、价格部分等。

采购人将根据最终评审结果，确定 1 名拟授予合同供应商。如采购人今后政策发生变化或客观实际情况发生变化，采购人有权单方面中止与供应商的合同。【资格后审项目，通过最终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数量符合下表条件时，才能进入后续详细评审，否则该项目终止采购流程：】

授予合同/入围供应商数量 1 家	通过最终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数量
X=1	实采项目：不少于 2 家

注：如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为 2 家，评审委员会须从项目情况、技术方案、报价等方面判断是否具备竞争性，并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如评审委员会未对上述情况进行分析记录，不得评审。

四、合格供应商的基本资质要求（须同时满足）：

（一）供应商及所报产品/服务的资质要求如下：

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保安员应持有保安员证，经培训考核，成绩优良。
3. 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日（含）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具有同类保安服务业绩案例至少 1 个。

注：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至少包括协议首页、标的页、金额页、时间页、双方签字盖章页。资料不全、不清晰无法辨认、无法确定业绩的不予认可。（合同原件备查）

（二）其他必须满足的要求：

1. 供应商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 供应商须从采购人获得采购邀请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项目。
3. 联合体：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其他情形

4. 项目分包：

☐ 未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 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5. 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6. 截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日（含），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需按附件要求提供查询截图。评审委员会在谈判当日进行查询，如查询结果与应答文件不同，以评审委员会查询结果为准）。

7. 供应商近3年（2023年1月1日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日（含）止）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8. 截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日（含），供应商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范围及处罚期内。

9.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服务时，在使用的国家/地区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肖像权等民事权利相关的侵权行为。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供应商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 存在关联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同一分包，如项目不存在分包，则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关联关系企业包含以下情况：

（1）与本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企业；

（2）与本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企业。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企业。采购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企业参与该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采购。

11. 供应商应当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规范，依法诚信参与项目，自觉维护公平竞争秩序。不得通过受让、租借或者挂靠资质参与项目；不得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提供虚假业绩、奖项、项目负责人等材料。

料，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参与项目；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报价；不得与评审委员会成员私下接触，或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行政监督部门人员等行贿谋取授予合同；不得恶意提出异议、投诉或者举报，干扰正常采购活动。供应商如出现上述行为之一的，其应答将被拒绝，采购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

12. 供应商应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采购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13. 供应商发生合并、分立、破产等重大变化的，应当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人。供应商不再具备资格预审文件、采购邀请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或者其应答影响采购活动公正性的，其应答无效。

14. 供应商若接触采购人数据、采购人客户数据（如有），应严格遵守《银行保险机构数据安全管理办法》等数据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并配合招标人根据数据处理的具体模式，在“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中明确数据处理的相关约定。

五、采购邀请文件的领取：

有意向的供应商可按以下时间和地点（或方式）提交报名材料并领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7 月 07 日至 2026 年 07 月 13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

3. 方式：供应商应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获取采购文件：

（1）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响应供应商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录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响应供应商&供应商操作手册》。

（2）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无需上传任何材料）。

（3）支付方式：

a) 网上支付：选择【网上支付】方式后，点击【提交】，使用微信支付文件费用；

b) 电汇：以转账方式支付文件费用，并在支付阶段，将“转账凭证”上传至【附件】处（转账凭证应备注说明“项目编号及项目简称”），（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开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银行账号：3110910037672618393）；

（4）支付成功后即可下载采购文件。

（5）疑问反馈：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

（6）采购文件售价：每套售价 2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上进行发布。

七、项目说明会【☐适用/☒不适用】

八、踏勘：【☐适用/☒不适用】

九、应答文件的递交：

应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北京时间 2026 年 07 月 17 日 09:00 整。早于开始时间或不符合规定的应答文件恕不接受。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6 年 07 月 17 日 09:30 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应答文件恕不接受。

本项目不接受邮寄形式递交的应答文件。应答文件须密封后于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地点，供应商须派其合法的授权人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应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并签字确认，应答文件一经递交不予退还。

十、开启报价及谈判

（一）谈判时间：2026 年 07 月 1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二）谈判地点：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财富中心 912 室（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十一、举报方式：

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接触及合作过程中，如遇采购人部门或员工的违法、违规等问题，可向采购人纪检部门反映和举报。采购人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严肃处理打击报复的行为。

举报电话：0775-4360853

信函地址：广西贵港市金港大道 863 号中银大厦中国银行贵港分行纪委办公室

十二、其他：

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为采购人自行采购的项目。

十三、联系方式：

采购过程中涉及的澄清答疑及投诉反映等，联系方式如下：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金湖北路 52-1 号东方曼哈顿 25 楼

邮 编：530028

联 系 人：梁佳斯、苏炯旭、王鹏程、刘萍、劳德、蒙圣南

联系方式：18977775719、18507816266、0771-5583003

电子函件：gcgxjkzb@163.com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06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梁佳斯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